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湘环评辐表〔2022〕55号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益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南院区核技术利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益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你医院报送的《关于益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南院区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申请环评批复的报告》、湖南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关于益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南院区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意见的报告》（湘环事评辐〔2022〕53号）、益阳市生态环境局的初审意见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了改善基础设施条件，益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拟在南院区进行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建设。本次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主要为在医院南院区新建的住院楼负一楼新建2间直线加速器机房，新增2台X射线能量最大为15MV的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新建1间后装机机房，新增1台后装机，使用放射源Ir-192（2枚，单枚活度为 $3.7\text{E}+11\text{ Bq}$ ，为III类放射源，不同时使用）；在南院区新建的门诊医技楼三楼介入中心介入手术室新增2台医用血管造影X

射线系统。上述的 2 台加速器和 2 台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均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本项目总投资 9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你医院必须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一）你医院应完善并落实辐射防护、环境安全管理、事故预防、应急处理等规章制度。

（二）做好辐射工作人员的放射性职业健康体检、个人剂量检测和辐射安全培训工作，做到辐射工作人员持证上岗，并建立规范的档案，加强档案管理。

（三）做好 DSA 机房的辐射防护工作，落实门灯连锁及警示标识等安全措施，机房应设置动力通风装置，并保持良好的通风。

（四）做好直线加速器机房的辐射防护工作，落实安全连锁装置、紧急停止装置以及警示装置等安全措施，机房应设置机械通风装置。

（五）加强放射源及射线装置的安全监管，严格操作规程和监测计划，定期检查各项安全防护设施设备，确保其正常运行。

（六）按照环评要求配备防护用品及相应的辐射监测仪器，定期开展场所辐射水平监测和环境辐射水平监测，并妥善保存监测记录。

（七）按要求开展辐射安全与防护状况年度评估工作，发现

安全隐患的，应立即进行整改，并于每年 1 月 31 日前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评估报告。

三、你医院在该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前须到我厅重新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并按照规定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按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相关信息。

四、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抄送： 湖南省辐射环境监督站，益阳市生态环境局。